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於2020年12月29日舉行的2020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及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有關薪酬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茲提述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3日的2020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詞彙具備通函及通告界定的相同意義。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於2020年12月2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里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401會議室舉行。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610,000,000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出席的股東或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共計代表3,884,285,694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4.26%。代表1,045,285,694股的H股股東及代表50,000,244股的內資股股東已委託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王維民先生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代為投票。就本公告所載第1項決議案而言，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4,610,000,000股；就本公告所載第2至8項決議案而言，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1,871,000,488股，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2,738,999,512股內資股，即持有本公司59.41%股權)於股東特別大會須並已就第2至8項決議案放棄投票。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僅可投票反對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

本公司董事長王維民先生主持股東特別大會，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授權君合律師事務所為大會的監察員，負責點票工作。親身出席的股東或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審議並經投票表決通過了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振宇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劉振宇先生簽訂有關服務合約，及授權董事會參照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其薪酬。	3,842,148,816 98.9152%	42,136,878 1.0848%
2.	審議及批准通函所載《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交易及該等交易於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交易及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1,145,286,182 100.0000%	0 0.000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國海油訂立日期為2020年10月23日的《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及其項下交易，有關詳情載於通函；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及其項下交易。	1,145,286,182 100.0000%	0 0.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4.	審議及批准通函所載《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交易於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1,145,286,182 100.0000%	0 0.0000%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日期為2020年10月23日的《財務服務協議》及其項下關於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交易，有關詳情載於通函；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財務服務協議》及其項下關於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交易。	791,987,368 69.1519%	353,298,814 30.8481%
6.	審議及批准通函所載《財務服務協議》項下關於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交易於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財務服務協議》項下關於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791,987,368 69.1519%	353,298,814 30.8481%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	
		贊成	反對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海油租賃訂立日期為2020年10月23日的《融資租賃協議》及其項下交易，有關詳情載於通函，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融資租賃協議》及其項下交易。	1,145,286,182 100.0000%	0 0.0000%
8.	審議及批准通函所載《融資租賃協議》項下交易於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董事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實施《融資租賃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1,145,286,182 100.0000%	0 0.0000%

[#] 根據決議案的總票數釐定

由於有足夠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投票贊成第1項至第8項決議案，以上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有關薪酬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股東特別大會已批准劉振宇先生(「劉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20年12月29日生效。於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劉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

劉先生在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不領取董事薪金。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委任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後，孟軍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一事已隨即生效。

有關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考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無發生變化。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通函所披露者外，劉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劉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ii)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確認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有關其上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曉霞

中國，北京
2020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維民先生及侯曉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新軍先生及劉振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及余長春先生。

* 僅供識別